



在石神的嘶吼里，东野圭吾撕碎了什么——读东野圭吾《嫌疑人X的献身》

读阿赫玛托娃：月亮就是爱

沈文军/文

在俄罗斯有一种说法：普希金是诗歌的太阳，阿赫玛托娃是诗歌的月亮。读她的诗集《我知道怎样去爱》，你会发现，这轮月亮的内核，就是爱。

“它们清纯，/所以透明，光芒四射，/幸福的祭品。/相信我——它们会欺骗，/只是变得更加蔚蓝，/更加温柔和明亮，/蓝色明灯闪耀着烈焰。/还有我的芳唇——深红的幸福，/洁白乳房胜过山巅积雪，/我的声音——蓝色小溪水潺潺。/我知道怎样去爱。我的吻把你等待。”（《我知道怎样去爱》）这首带有少女气息的诗作，让我们看到爱的清纯与明媚。

“我摘下好看芬芳的百合花，/小心谨慎，未敢公开，像一位主人的无辜女仆。/从它们带露的颤抖的花瓣/我饮下一杯香气弥漫的酒，又幸福又平静/然后我的心开始畏缩，仿佛陷于痛苦之中/于是这面色苍白的花儿点了点它们的头/然后我再一次梦想遥远的自由，/来自自我和你在一起的那片国土。”（《我摘下好看芬芳的百合花》）这首诗如阳光、春风，浸润着爱情的滋味。这是诗集第一卷《触摸天堂的火焰》的内容，以少女的笔触书写爱的初绽，清新而炽烈。

如果说第二卷是爱的甜蜜告白，那么第二卷《活着》则转向了对诗歌本身的思考。1911年，阿赫玛托娃与著名诗人古米廖夫结婚，同时与曼德里施塔姆等人组建了俄罗斯“白银时代”的著名诗歌流派。她写身边的朋友——普希金、但丁、帕斯捷尔纳克、曼德尔施塔姆、马雅可夫斯基：“每当我，出于习惯，一口气说出/我最好的朋友们——他们自身永远听不到的名字，/总是，在这个非比寻常的名单到头时，我被一个彻头彻尾的哑巴应答。”（《每当我出于习惯……》）她也写下对诗歌的理解：“它是——失眠女人的胸衣/它是——弯曲的蜡炬成灰，/它是——新婚初晨的钟声/来自千百个白色的钟楼……/它是——温暖的窗台/在切尔尼戈夫的月亮下，/它是——蜜蜂，它是——三叶草香，/它是——尘埃，和忧郁，和狂热。”（《关于诗歌》）这一卷中，爱情不再是唯一的主题，诗人开始审视自身与世界的关系。

第三卷《我渴望玫瑰》收录了1950年至1966年的诗作。此前，阿赫玛托娃的作品曾被扣上“颓废”“色情”的帽子，被苏联作协除名。这一时期，她被恢复名誉，旧作得以重版，新作也可公开发表。“这样再一次，我们胜利了！/再一次我们回不来了！/我们的演讲是沉默，/我们的话，哑口无言。/我们的眼睛尚未相遇/再一次，错过了。/只有泪水忘记了/霜冻的掌控。/莫斯科附近矮树丛中的一种玫瑰/知道这种疼痛的东西将被称作/不朽的爱。”（《这样再一次，我们胜利了》）她这一时期的诗作，多抒写此种心境——在苦难中坚守，在沉默中等待。

第四卷《安魂曲》是整部诗集中分量最重的部分。这是阿赫玛托娃为斯大林时期肃反运动的受害者而作的组诗，其中包括她的儿子列夫·古米廖夫。全诗以克制的笔触书写巨大的苦难，没有嚎哭，没有控诉，只有母亲沉默的凝视：“诸如此类的事件发生时只有死者/面带微笑，为他们的获释而高兴，/这列宁格勒四周悬挂着它的监狱/像一枚毫无价值的徽章，正在拍落的棋子。/尖锐，刺耳，蒸汽口哨般唱着/告别的短歌/向被定罪犹如痴呆症一般的队伍，/当他们成群结队，缓缓行进，沿着——/屹立在我们头顶之上的死亡之星/当无辜的俄罗斯开始蠕动/在血溅的靴子和‘黑乌鸦’囚车的轮胎之下。”（《序曲》）这种“不哭的哭”，比任何呐喊都更有力量。《安魂曲》被誉为苏联诗歌史上的杰作，因为它将个人的苦难升华为一个民族的哀歌。

阿赫玛托娃的爱情诗深具人文精神和批判精神，因此她的作品始终与人民同在。1989年，在她百年冥诞之际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把这一年定为“阿赫玛托娃年”，以纪念这位“把人类带进一个美好世界”的诗歌语言的光辉大师。

读罢全集，我被阿赫玛托娃那句“教自己简单明智地生活”深深触动，于是写下这样一首诗，作为对她的回应：

读阿赫玛托娃

她说：教自己简单明智地生活。
于是我把枕头只放一个，
月亮挂在树梢，不够它。
山粉圆冲出峡谷的事，
让它自己冲。

我把蔚蓝还给天空，
把笑容还给太阳。
石头烤熟了，
就用来垫脚。
星球的仓库，
让白帆慢慢运。
我只管
简单明智地，
把这一天过完。

点点/文

前两天刷手机，看到东野圭吾去世的消息。心里咯噔一下。最先跳出来的，是《嫌疑人X的献身》最后一幕——石神在警局发出野兽一样的嘶吼。东野圭吾写，他仿佛正在呕出自己的灵魂。第一次读，只觉得那个诡计真厉害。后来再读，才发现那声嘶吼里，有温柔，也有偏执。揉不到一起去，一起呕出来了。

这本书前两章就交底了。靖子母女杀了前夫。邻居石神敲开门说：“我来处理。”读者从一开始就知道谁杀的、怎么杀的。唯一不知道的是，石神到底用了什么办法，能让靖子彻底没事。

石神的办法，说起来简单。他先处理了富樫慎二的尸体。警方一定会查到靖子。为了给靖子制造不在场证明，石神必须让警方相信，案发时间是另一天。他只嘱咐靖子母女对警察实话实说就行了。然后，在第二天杀了一个流浪汉，砸烂脸，烧掉指纹，布置成和富樫慎二一模一样的死状。

警方全力查“10日晚上发生了什么”。靖子母女10日看电影、逛便利店，不在场证明天衣无缝。但靖子真正杀人是9日。那晚的痕迹，石神早就清干净了。他用时间差造了一座迷宫。

东野圭吾读电气工程出身，做过工程师，文字里带着工程师的冷硬。27岁拿奖，辞职写小说，一生写了100多部。《嫌疑人X的献身》拿了直木奖，很多人说这是他最好的作品——逻辑和情感揉得最匀，也揉得最痛。

石神是什么样的人？百年一遇的数学天才，却只能在高中教书。他的人生只剩下数学。后来发现，连数学也容不下他了。他决定死，绳子都挂好了，有人来敲门。是刚搬来的靖子母女。石神打开门，看见两双眼睛。那一刻，他不死了。打动石神的，不是爱情，而是靖子和美里同时出现的那种“美”，跟数学的美是一回事。她们像光照进一个已经黑了很久的房间。

所以，石神的“献身”，从来不是“我爱你，所以替你去死”。那是一个已经不算活活

人，在一种更高级的“美”面前，决定把自己剩下的一切交出去。他说过一句话：如果你过得不幸福，我做的一切才是徒劳。一个人另一个人做到这个份上，不求回应，不求你知道。他只要她好好活着。

但这份守护有个背面。石神守护靖子，是用另一个人的命换的。那个流浪汉，没名字，没来历，没人在意他消失。东野圭吾写，“没人会在意他”。整本书里，这句话最冷。一个被看见的人幸福了，一个不被看见的人死了。不知道石神用什么逻辑来让这件事平衡的？也许根本没有逻辑——他只是在情感偏执面前，暂时关闭了道德的感知。

整本书里，最让我放不下的不是石神，不是汤川，而是那个连名字都没有的流浪汉。石神选择他，是因为“没人会在意他消失”。这句话像一把刀，剖开了社会的冷漠，也剖开了石神守护背后的残忍。东野圭吾只用一笔写他，却让这一笔成为全书最重的质问：一个人的生命，凭什么可以被另一个人的“爱”随意抹去？

东野圭吾还在书里放了另一双眼睛。汤川，石神的大学同学，唯一能看穿他的人。汤川来找石神，不是为了揭穿，而是为了理解。但理解让一切更残忍。石神用情感驱动逻辑，汤川用逻辑拆解情感。两个人互相懂，但必须站在对立面上。

汤川其实是最早猜到真相的人。他站在石神的板书前，看那些数学公式时就已经明白了——石神不是在解题，而是在造祭坛。但他不能说破。他甚至在警局里试图阻止草薅继续查下去。他比所有人都清楚，真相一旦被揭露，毁掉的不只是石神的计划，还有石神活下去的最后一根锚。但汤川终究是科学家。他的悲剧在于：他一生信奉真相，可这一次，真相比谎言更残忍。他看穿了那座迷宫的每一个转角，却不得不走进去，把废墟拽出来。他不是赢家。他失去了一位能与之对弈的灵魂。东野圭吾没写汤川离开警局时的表情。但我猜，他不会比石神平静。他只是没有嘶吼的资格，因为那声嘶吼，是属于献祭者的。

石神最后失败了。靖子自首了。石神在警

季羡林为何如此爱狗？

青尧/文

季羡林的散文集《我爱天下一切狗》，单看书名，便让人好奇：一位年近百岁的国学大师，为何会对狗怀有如此深沉的爱？读罢书中三篇文章，答案渐渐浮现——他写的哪里是狗，分明是藏在心底七十年的悔与念。

他在《赋得永久的悔》中写道，幼时家里是“贫中之贫”。母亲尽管只能吃上高粱饼和野菜，却把仅有的一丁点“好吃”的都留给了他。邻居、远亲也都不忘格外关照他一下。乡里人缺钱，但不缺情谊。伟大的母爱更是不分贫富贵贱。

然而，贫穷常和苦难密不可分。看在季羡林是男孩、可延续家族香火的份上，亲戚愿意接济他念书。他被送去济南叔父家上学，一家人从此骨肉分离，母子几乎形同陌路。母亲生前，他曾匆匆回去过两次奔丧。母亲去世他也不在。对门的宁大婶对他转述过母亲的话：“早知道送出去回不来，我无论如何也不会放他走的。”

年幼懵懂的季羡林，对此话体会并不深刻，直到高中以后，他才渐渐理解了母亲的痛苦。无奈经济尚不独立，只能暗暗发誓，大学毕业找到工作，立刻迎养母亲。可是还未等他毕业，母亲就永远地离开了他。这便是耄耋之年的季羡林“永久的悔”：“世界上无论什么名誉，什么地位，什么幸福，什么尊荣，都比不上待在母亲身边，即使她一个字也不识，即使整天吃‘红的’。”

如果说第一篇写的是“悔”，那么第二篇《一条老狗》写的便是“痛”。

六岁的他，离开母亲的第一晚，哭了半夜。寄人篱下的日子很不好过，他“虽有娘，却似无娘”，常常半夜醒来一个人偷偷

在被窝里吞声饮泣。即使写信也没用，因为母亲不识字。二十岁以前，他总共只回家三次。十一二岁时，父亲去世，家中只剩母亲和二妹，仅靠半亩薄田度日。少年时的季羡林难以理解母亲沉重的心情。他回想起来，母亲此时必然是极度需要儿子支撑的，但她只能再次眼睁睁看着自己最亲爱的孩子离开。不料，这竟是母子最后一面。

八年过后，季羡林已成青年，母亲四十来岁。还没等他实现奉养心愿，母亲就病逝了。母亲在世最后几年，妹妹也去了济南，家中只剩她一人孤苦伶仃，少吃少喝。季羡林越想越痛悔自责，恨不得自杀追随母亲。奔丧路上，他作了挽联：“一别竟八载，多少次倚窗怅望，眼泪和血流，迢迢玉宇，高处寒否？为母子一场，只留得面影迷离，入梦难难辨，茫茫苍天，此恨曷极！”

回到家后，看见家徒四壁，回想起母亲的困苦无助，季羡林哭到崩溃昏迷。晚上，他执意要回家中居住。走近篱笆门时，见到地上一团黑影——原来是母亲养的一条老狗。果然狗不嫌家贫。那狗依旧每晚回来，坚守着女主人和那个几乎连家具都没有的家。

躺在到处是跳蚤的大土炕上，季羡林难以入睡。对门的宁大叔来喊他，说他娘叫他。原来是宁大婶“撞客”，嘴里居然真的传出像是母亲的话音：“喜子呀！娘想你啊！”一刹那间，不信鬼神的季羡林泪流满面。他不是改变了信仰，而是情感上不得不信。

回来时，他又看见那条忠诚的老狗。陪在母亲寂寥日子里的，只有一条狗。季羡林不敢再想下去。临走时，老狗在他腿上蹭，尾巴直摇。季羡林又是泪流满面。他俯身抱住狗头，亲了一口。他很想带走它，但知道

局看见她，发出那声嘶吼。他不是在哭，而是在哀悼，哀悼他拼了一切守护的东西，碎了。东野圭吾用那声嘶吼，把“真相大白即圆满”这个结局一起撕碎了。

我以前以为，彻底的付出总能得到回报。后来才明白，付出一旦触碰了道德底线，它就从光变成了刀刃。石神让我看到的是：极致的温柔里可能藏着极致的残忍。完美的逻辑背后，可能是塌掉的道德。东野圭吾教会我的从来不是怎么破案，而是怎么看人性中间那块灰色地带。那里没有标准答案，只有问不完的问题。

东野圭吾走了。石神的嘶吼还在。那嘶吼不是答案——是石神用一整座迷宫换来的、最后一个他算不出的未知数。而我合上书，只记得那个流浪汉。没有人记得他的名字，但东野圭吾写了他。只有一笔。那一笔，就是一个生命存在过的痕迹。

或许东野圭吾真正想撕碎的，从来不是那场精心设计的骗局，而是我们习以为常的评判标准——那些把“爱”等同于“善”、把“牺牲”等同于“崇高”的惯性思维。他让我们看见：最深的爱，也可能结出最恶的果；最高的智商，也可能走向最暗的路。而人性最复杂的地方就在于，这一切竟然可以同时发生，且毫无违和。



自己绝对办不到，只好一步三回首地离开了。七十年间，他仍不时想起那条老狗，不敢去想它的结局。不相信轮回转世的他，此时多么希望在另一个世界遇见母亲和老狗！

“树欲静而风不止，子欲养而亲不待”。如果说前两篇都很悲伤绝望，那么《加德满都的狗》却给人希望。

因遗弃了母亲养的那条老狗，季羡林的内心一直备受煎熬，每每想到还会流泪。他说：“从此，我爱天下一切狗。”迁居大城市后，他很少见到狗，但到了异国他乡加德满都，却看到马路边各种各样的狗。这样的小事令他喜出望外。晚上，黑暗中传来的阵阵狗吠，给他带去了“无尽的甜蜜的回忆”。

在《加德满都的狗》中，季羡林终于找到了情感的出口。那些在加德满都街头自由游荡的狗，让他想起了母亲的老狗，也让他意识到：对那条老狗的亏欠已经无法弥补，但对天下所有狗的善意，却可以从此刻开始。母亲的狗、自家的狗，已然幻化成全天下的狗。爱一切狗，就是爱一切生物，爱世间一切有情众生，是一种常怀悲悯的人生态度。

季老的散文也是故事，虽不曲折，却是平淡的现实人生。以上三篇连在一起看，更像一个完整的情感体系：从对母亲缺少奉养陪伴的懊悔，移情到老狗身上；从对遗弃老狗的遗憾，扩展到对世上一切狗的喜爱。感情一路深入、递进、升华，催人泪下的文字唤醒了许多人对于旧日时光的怀念，引发了深深共鸣。

季羡林活到九十八岁，著作等身，桃李满天下。可他心里始终住着一个六岁的孩子，在离开母亲的那个夜晚，哭了半夜。后来的漫长岁月里，他把这份无处安放思念，寄托给了天下所有的狗。每一次俯身抚摸，都是在触摸母亲留下的温度。

